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园林

公告编号：2014-072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9月17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9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吴桂昌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投资者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吴桂昌、林从孝、林彦、丁秋莲、胡永兵回避表决，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吴桂昌、赖国传、张辉、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辉瑞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达德厚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安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华兴润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张春燕签署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签署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23日